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
承辦人：股長 黃琳棋

電話：03-3322101*7418

電子信箱：1001435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5030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修正本市112年度「閱讀專題報告競賽」之「專題報告送件時程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2年5月22日桃教小字第11200432001號函（諒達）。

二、旨揭競賽實施計畫「專題報告送件時程」原訂「自112年5月22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12年6月2日（星期五）止」，惟考量各參賽學校須預留充裕時間準備，爰將送件時程延長修正為「自112年5月22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12年6月9日（星期五）止」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（桃園美國學校除外）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